**附件1：**

**教学研讨会**

**一、次数要求**

期中教学检查期间至少召开2次教学研讨会。

**二、教学研讨会形式**

形式为集中研讨。研讨会以系、教研室或课程组为单位召开，所有教师必须参加。

**三、研讨会主题**

具体主题由各系、教研室或课程组根据相关课程的教学特点自行拟定，通过研讨进一步提高认识、更新观念。

**四、材料要求**

教学研讨会应有记录，格式如下：

**教学研讨会记录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院 |  | 系/教研室/课程组 |  |
| 时间 |  | 地点 |  |
| 参加人员  姓名 |  | | |
| 研讨主题 |  | | |
| 发言情况及简要总结  （可另附纸） |  | | |